

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

苏教办社函〔2023〕6号

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举办 第36届江苏省“教海探航”征文竞赛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：

“教海探航”征文竞赛自1989年开展以来，已连续举办了35届，为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，引领区域教育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。为进一步探索教育教学规律，研究破解教育改革发展难题的推进路径，经研究，省教育厅决定举办第36届江苏省“教海探航”征文竞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服务全省高素质教师队伍培养，助力高标准建设教育强省。

二、活动组织

第36届江苏省“教海探航”征文竞赛由江苏教育报刊总社（江苏省教育厅教育宣传中心）负责组织评审，通过初评、复评、终评和公示等环节，分别确定论文奖项和荣誉奖项。

三、报名时间

2024年6月上旬至7月上旬。

四、参赛对象

基础教育、中职教育和特殊教育阶段的教师、教育管理工作
者、教科研人员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1. 本届征文竞赛设特等奖和一、二、三等奖。
2. 本届征文竞赛另设先进组织奖、年度新秀奖、杰出水手奖、
优秀团队奖和感动人物奖等荣誉奖项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1. 请各地教育行政部门高度重视，加强协调，积极发动、组
织本地教师、教育管理工作及教育教学研究人员踊跃参赛。

2. 第 36 届江苏省“教海探航”征文竞赛颁奖大会由江苏教育
报刊总社（江苏省教育厅教育宣传中心）与淮安市教育局联合主
办，淮安市实验小学承办。

附件：第 36 届江苏省“教海探航”征文竞赛细则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第 36 届江苏省“教海探航”征文竞赛细则

一、征文主题

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深化课程改革，积极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内涵建设与实践。

二、征文要求

1. 角度自选，题目自拟。
2. 篇幅控制在 6000 字以内。
3. 本届征文竞赛采取在线报名、评审的方式，作者上传的稿件中不得出现姓名、单位等作者身份信息。

三、报名及参赛

1. 微信报名。微信报名通道将于 2024 年 6 月上旬开通，届时请关注江苏教育报刊总社新媒体矩阵各微信公众号，以及时获取相关信息。

江苏教育报刊总社新媒体矩阵



江苏教育报



小学生数学报



江苏教育



早期教育



现代特殊教育



初中生世界



阅读

2.发文组织集体参赛的设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有关部门可提交相关文件，参与“先进组织奖”评选。个人可提交带领团队或推动区域参加“教海探航”征文竞赛的事迹材料，参与“感动人物奖”评选。请将相关材料转成 PDF 格式，并以“单位名称（或个人姓名）+第 36 届江苏省‘教海探航’征文竞赛申报材料”命名，发送至邮箱：JHTH1989@163.com。

3.报名及投稿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10 日。

4.联系人：吕兴祥，联系电话：025—86381313。

四、结果公布

本届征文竞赛获奖名单将发文公布。可通过《江苏教育》微信公众号（微信号：jiangsujiaoyu）查询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 已公开发表或已获其他比赛奖项的文章不得参加评选。

2. 在评选结果揭晓前，不得将参赛文章向其他报刊投稿或参加其他征文比赛，否则将取消作者获奖资格。

3. 本届征文所有获奖论文专有出版权归江苏教育报刊总社（江苏省教育厅教育宣传中心）所有。

4. 本届征文来稿将进行学术不端检测，如确认有抄袭行为等，将取消参赛资格。

5. 本届征文竞赛不收取任何费用。